



0512202203004527
报告文号：苏公W[2022]E1058号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 (510)68798988

传真：86 (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68798988

Fax: 86 (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2]E1058号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电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尼电子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东尼电子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东尼电子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尼电子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



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尼电子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尼电子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3月18日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尼电子”）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97 号文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159,291 股，发行价格 22.60 元/股。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19]B075 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9,999,976.6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4,231,901.78 元。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971 号文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517,083 股，发行价格 24.00 元/股。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1]B103 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8,409,992.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1,536,200.82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 0.00 元，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5,549,602.23
减：2021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1,423,877.2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4,797,951.61
加：收回理财产品	20,000,000.00
收回补流资金	40,000,000.00
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672,226.63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0.00

2、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169,621,487.51元，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68,409,992.00
减：发行费用（含税）	7,286,218.63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24,009,668.83
2021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67,593,767.89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101,150.86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69,621,487.51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2018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已于2021年9月17日将节余募集资金74,797,951.61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出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销户，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	33050164963500001814	2021年9月17日	316,415,070.93	0.00

2、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169,621,487.51元，全部为银行

活期存款。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交通银行湖州织里支行	335061709013000140526	一般户	141,262,616.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572900152710903	一般户	28,358,871.3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将节余募集资金 74,797,951.61 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出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相关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及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苏公 W[2019]E1341 号），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101,395,348.97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已于 2019 年实施完毕。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及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苏公 W[2021]E1442 号），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24,009,668.83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已于 2021 年实施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产品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444 期	2,000	2020.12.29	2021.1.29	5.10
总计			2,000	/	/	5.10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变更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董事会同意公司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同时，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 7,477.95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 74,797,951.61 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并于当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1,423.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42.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441.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 亿片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项目	否	31,423.19	24,441.84	5,142.39	100.00	2021 年 8 月	2,345.83	否	否
合计	/	31,423.19	24,441.84	5,142.39	100.00	/	2,345.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3 亿片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国际大客户的采购定价有所调整,同时新客户的开发需要一定周期的验证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10,139.5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董事会同意公司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余,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资金账户的节余 7,477.95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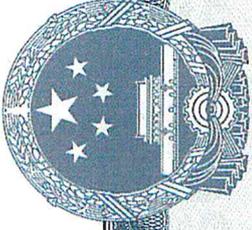
	<p>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 74,797,951.61 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并于当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鉴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董事会同意公司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同时，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 7,477.95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 74,797,951.61 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并于当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p>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6,153.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60.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60.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 万片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	否	32,789.00	32,789.00	18,671.03	18,671.03	56.94	2023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364.62	13,364.62	10,489.31	10,489.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46,153.62	46,153.62	29,160.34	29,160.3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2,400.9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6,962.1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的说明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20066620220120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18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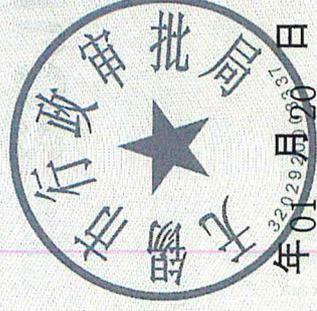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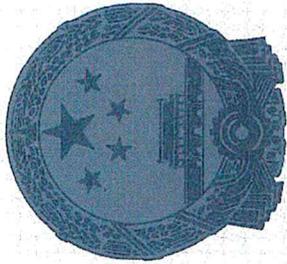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报告；清算、分立、合并、企业破产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12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

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56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姓名 邓明勇
 Full name 邓明勇
 性别 男
 Sex 1966-12-23
 出生日期 1966-12-23
 Date of birth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3205002661223001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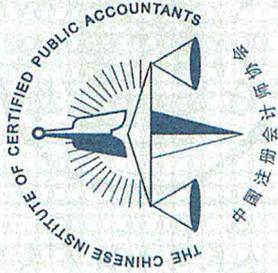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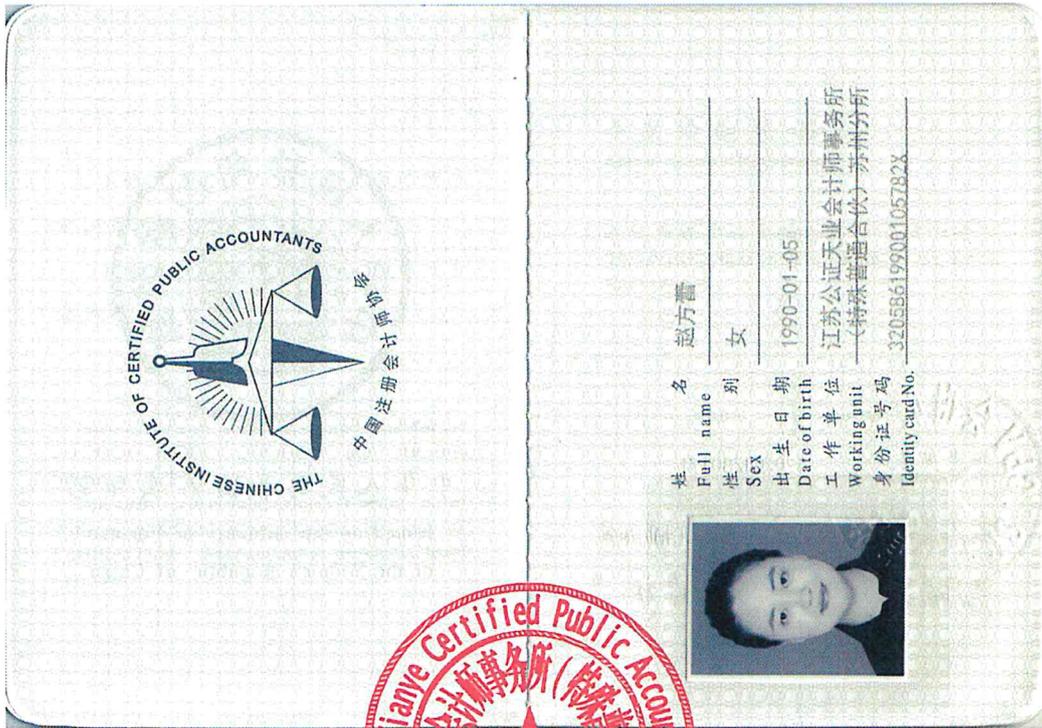
邓明勇(32050001001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姓名	赵方蕾
Full name	赵方蕾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1-05
Date of birth	1990-01-05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Working unit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586199001057828
Identity card No.	3205861990010578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2002801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 01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赵方蕾(32020028017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赵方蕾(32020028017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